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公告编号：2025-036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提名刘大洪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公司第十一届独立董事倪洁云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倪洁云女士期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提名刘大洪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大洪先生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担任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刘大洪先生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东梅雁吉

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二、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时间、地点及议程的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9 日